

证券代码:000898 证券简称:鞍钢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0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钢股份)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证券事务代表孙圣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孙圣先生因工作变动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任后,孙圣先生仍将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召开第九届第三十七次董事会,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批准聘任孙圣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一、张俊峰先生简历:

张俊峰先生,出生于1981年2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工程师,现任鞍钢股份董事董事会秘书主任,党委办公室副主任,鞍山钢铁集团党委办公室(以下简称鞍钢集团党委办)副主任,鞍山钢铁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张俊峰先生毕业于鞍钢科技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获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工学士学位;硕士毕业于辽宁科技大学材料与冶金学院工程硕士。张俊峰先生担任鞍钢股份炼油厂副厂长,被授予新材料厂党委书记、厂长、工会主席;鞍山钢铁在合规的前提下经鞍钢股份法律合规部经理评价。

张俊峰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票。张俊峰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除上述情况外,张俊峰先生与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3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依法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二、联系方式: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俊峰

联系地址 辽宁省鞍山市铁西区鞍钢厂区

电话 86-412-675100

传真 86-412-672772

电子邮件 zhangjungfeng@stcn.com.cn

特此公告。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000898 证券简称:鞍钢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1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第三十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23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并于2025年6月2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召开第九届第三十七次董事会,董事长王生先生主持会议。公司现有董事9名,监事3名,董事会秘书孙圣先生出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议程及情况:

议案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关于提名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配套制度实施规则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拟对《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进行修订。

三、会议登记事项: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经董事会同意,董事会将提名王生先生、张红军先生、李景顺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提名赵宇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将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执行董事3名,非执行董事1名,独立非执行董事4名,职工董事1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第十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股东大会议会选举产生下一届董事会之日止。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所持股份按相关规定公示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议案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配套制度实施规则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拟对《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进行修订。

四、会议出席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经董事会同意,董事会将提名王生先生、张红军先生、李景顺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提名赵宇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将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执行董事3名,非执行董事1名,独立非执行董事4名,职工董事1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第十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股东大会议会选举产生下一届董事会之日止。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所持股份按相关规定公示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议案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配套制度实施规则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拟对《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进行修订。

五、会议表决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经董事会同意,董事会将提名王生先生、张红军先生、李景顺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提名赵宇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将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执行董事3名,非执行董事1名,独立非执行董事4名,职工董事1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第十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股东大会议会选举产生下一届董事会之日止。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所持股份按相关规定公示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议案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配套制度实施规则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拟对《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进行修订。

六、会议表决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经董事会同意,董事会将提名王生先生、张红军先生、李景顺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提名赵宇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将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执行董事3名,非执行董事1名,独立非执行董事4名,职工董事1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第十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股东大会议会选举产生下一届董事会之日止。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所持股份按相关规定公示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议案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配套制度实施规则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拟对《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进行修订。

七、会议表决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经董事会同意,董事会将提名王生先生、张红军先生、李景顺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提名赵宇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将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执行董事3名,非执行董事1名,独立非执行董事4名,职工董事1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第十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股东大会议会选举产生下一届董事会之日止。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所持股份按相关规定公示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议案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配套制度实施规则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拟对《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进行修订。

八、会议表决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经董事会同意,董事会将提名王生先生、张红军先生、李景顺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提名赵宇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将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执行董事3名,非执行董事1名,独立非执行董事4名,职工董事1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第十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股东大会议会选举产生下一届董事会之日止。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所持股份按相关规定公示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议案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配套制度实施规则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拟对《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进行修订。

九、会议表决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经董事会同意,董事会将提名王生先生、张红军先生、李景顺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提名赵宇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将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执行董事3名,非执行董事1名,独立非执行董事4名,职工董事1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第十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股东大会议会选举产生下一届董事会之日止。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所持股份按相关规定公示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议案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配套制度实施规则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拟对《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进行修订。

十、会议表决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经董事会同意,董事会将提名王生先生、张红军先生、李景顺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提名赵宇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将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执行董事3名,非执行董事1名,独立非执行董事4名,职工董事1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第十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股东大会议会选举产生下一届董事会之日止。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所持股份按相关规定公示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议案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配套制度实施规则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拟对《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进行修订。

十一、会议表决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经董事会同意,董事会将提名王生先生、张红军先生、李景顺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提名赵宇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将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执行董事3名,非执行董事1名,独立非执行董事4名,职工董事1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第十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股东大会议会选举产生下一届董事会之日止。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所持股份按相关规定公示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议案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配套制度实施规则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拟对《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进行修订。

十二、会议表决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经董事会同意,董事会将提名王生先生、张红军先生、李景顺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提名赵宇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将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执行董事3名,非执行董事1名,独立非执行董事4名,职工董事1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第十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股东大会议会选举产生下一届董事会之日止。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所持股份按相关规定公示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议案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配套制度实施规则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拟对《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进行修订。

十三、会议表决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经董事会同意,董事会将提名王生先生、张红军先生、李景顺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提名赵宇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将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执行董事3名,非执行董事1名,独立非执行董事4名,职工董事1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第十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股东大会议会选举产生下一届董事会之日止。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所持股份按相关规定公示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议案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配套制度实施规则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拟对《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进行修订。

十四、会议表决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经董事会同意,董事会将提名王生先生、张红军先生、李景顺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提名赵宇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将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执行董事3名,非执行董事1名,独立非执行董事4名,职工董事1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